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立法院院會 開會通知單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南路1號

承辦人：楊晏甄

電話：02-23585858 轉 1217

傳真：02-23585112

電子信箱：ly21041@ly.gov.tw

受文者：本院全體委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台立議字第1150701354號  
速別：最速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附註一

會議名稱：第11屆第5會期第8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5年4月24日（星期五）、4月28日（星期二）  
上午9時至下午6時

5月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至下午6時

開會地點：本院議場

對行政院院長提出施政方針及施政報告繼續質詢

同意權之行使事項（5月5日上午）

本院司法及法制、內政兩委員會報告審查「總統咨，為最高檢察署檢察總長邢泰釗任期於115年5月7日屆滿，茲依法院組織法第66條第2項規定，提名徐錫祥為最高檢察署檢察總長，咨請同意案」案。

審計長列席報告中華民國113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等案審核經過並備諮詢（5月5日下午）

附註：一、附議事日程（草案）及關係文書。

二、4月24日上午7時起在本院議場辦理委員簽到及登記發言等事宜（當日上午7時至8時40分由委員親自登記國是論壇發言，並於上午8時40分抽籤，9時至10時為國是論壇時間；本次會議不處理臨時提案）。

三、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本次會議時，請通知議事處會務科請假。聯絡人：楊晏甄。電話：23585858轉1217，傳真：2358-5112。

正本：本院全體委員

副本：院長室、副院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副秘書長室、本院各單位、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、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、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

# 立法院議事處